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2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11 月 30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11 月 30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国家高新区新光源产业基地光明大道 16 号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四）投票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五）会议主持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赤梅女士主持召开。

(六)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一) 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出席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7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30,306,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3144%（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 46,400,179 股）。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3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30,3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301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6,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9%。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出席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4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6,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0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6,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9%。

中小股东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三) 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张赤梅女士、郑俊岭先生、李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具体选举结果如下：

1.01 选举张赤梅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30,304,202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4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4,202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0333%。

表决结果：张赤梅女士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郑俊岭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30,304,202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4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4,202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0333%。

表决结果：郑俊岭先生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李凯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30,304,202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4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4,202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0333%。

表决结果：李凯先生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二)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张波先生、杨格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具体选举结果如下：

2.01 选举张波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30,304,202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 99.994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4,202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0333%。

表决结果：张波先生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杨格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30,304,202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4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4,202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0333%。

表决结果：杨格先生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郑月女士、戴肖雯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具体选举结果如下：

3.01 选举郑月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30,304,202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4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4,202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0333%。

表决结果：郑月女士当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选举戴肖雯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30,304,202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4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4,202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0333%。

表决结果：戴肖雯女士当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0,304,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4%；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6667%；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333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0,304,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4%；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6667%；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333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以上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0,304,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4%；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6667%；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 18.333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以上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0,304,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4%；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6667%；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333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以上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0,304,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4%；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6667%；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333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以上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0,304,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4%；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6667%；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333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0,304,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4%；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6667%；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333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0,304,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4%；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6667%；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333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0,304,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4%；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6667%；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333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0,304,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4%；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6667%；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333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五、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黄炜律师、黄嘉瑜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形成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30 日